

鄂州市木质地板重金属检测 甲醛释放量测试

产品名称	鄂州市木质地板重金属检测 甲醛释放量测试
公司名称	江苏广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销售部
价格	1000.00/次
规格参数	木质地板检验:甲醛释放量测试 周期:5-7天 检测范围:全国
公司地址	江苏省昆山市陆家镇星圃路12号智汇新城B区7栋
联系电话	0512-65587132 13906137644

产品详情

一、竹木复合板认证-绿色产品认证-GB/T35601使用范围：

竹木复合板认证-绿色产品认证-

GB/T35601规定了纤维板绿色建材产品评价的术语和定义、评价要求、检验方法和评价方法。

竹木复合板认证-绿色产品认证-GB/T35601适用于室内用纤维板绿色建材评价。

二、术语和定义

GB/T18259-2009、GB/T33761-2017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为了便于使用，以下重复列出了GB/T18259-2009、GB/T33761-2017中的一些术语和定义。

2.1人造板 wood-based panel

以木材或非木材植物纤维材料为主要原料，加工成各种材料单元，施加（或不施加）胶粘剂和其他添加剂，组胚胶合而成的板材或成型制品。主要包括胶合板、刨花板、纤维板及细木工板、集成板、竹木复合板、指节材、重组材、单板层级板和其表面装饰板灯产品以及其他人造板。（GB/T18259-2009）

2.2绿色产品 green product

在全生命周期过程中，符合环境保护要求，对生态环境和人体健康无害或危害小、资源能源消耗少、品质高的产品。（GB/T33761-2017）

三、评价要求

3.1基本要求

3.1.1产品应满足相应产品质量和安全标准的要求。

3.1.2生产企业的污染物总量控制，应达到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。

3.1.3生产企业应按照GB/T24001、GB/T19001、GB/T28001和GB/T28952分别建立并运行环境管理体系、质量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、产品原料溯源体系。

3.2评价指标要求

评价指标体系由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组成，其中一级指标包括资源属性指标、能源属性指标、环境属性指标和品质属性指标。评价指标要求见表1。

4. 检验方法

4.1胶粘剂有害物质限量值检验按照GB18583规定的方法进行。

4.2水性木器涂料按照GB/T23999规定的方法进行。

4.3人造板的能源属性评价的能耗测定按照LY/T1451、LY/T1529、LY/T2074、LY/T1530、LY/T2395、LY/T2071、LY/T2549、LY/T2396规定的方法进行；木质地板的能源属性评价的能耗测定按照LY/T1703、GB/T23899、LY/T2073、LY/T2551规定的方法进行。

4.4甲醛释放量检验按照GB18580-2017规定的方法进行。

4.5苯、甲苯和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（TVOC）的检验按照GB/T29899-2013规定的方法进行。

4.6色漆饰面人造板的可溶性重金属含量检测可参考GB/T3042-2016规定的方法进行，其总含量以铅、镉、铬、汞4种金属含量之和计；色漆涂饰的木质地板的可溶性重金属含量的检测按照GB/T33042-2016规定的方法进行，其总含量以铅、镉、铬、汞4种金属含量之和计。

5. 评价方法

绿色人造板和绿色木质地板应同时满足基本要求（5.1）和评价指标要求（5.2）。